

向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声明
议程项目 3：与任意拘留工作组的互相对话

尊敬的主席女士，女士们、先生们，大家好！

我是张海涛的妻子，六年前我先生因为在网上行使言论表达自由而被中国政府以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和为境外刺探、非法提供情报罪，判处有期徒刑 19 年。

他长期参与公民权利运动，倡导和推动中国民主转型。他所谓“刑性”的行动主要是，他上传中国政府维稳照片上网，揭露中国政府在新疆实行的种族灭绝政策。他于 2015 年被中国政府拘禁，先后在看守所、监狱遭受酷刑及虐待。有律师带出消息，他被毒打、被火烧，被戴沉重脚镣等，我探视他时得知他被不让放风，被单独关押等。

至今已经有 1240 天了，中国政府不再允许家属和律师会见张海涛，我们得不到他的消息，不知道他的生死状况如何。

尊敬的专家，你们年底报告表示，向中国政府的联名信函达到 13 封，关于中国人权捍卫者的意见达到四个案子，包括六个人。报告也表示工作组对有些国家企图通过判处人权维护者长期监禁来使他们保持沉默的关切。张海涛案件很明确：中国恰恰是这样做。

我的先生张海涛是无罪的，我强烈要求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督促中国政府遵守其国际人权义务，保障张海涛和所有被任意拘留的人权捍卫者的最基本权利：家属和律师的会见权、通信权，放风权，人道对待以及他的生命权。

谢谢大家！